

证券代码：839275

证券简称：众信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泉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维护公司的价值及股东权益，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六个月，延长至2023年11月14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自2022年11月15日至2023年11月14日止。除延长回购期限外，回购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延长后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基本情况及回购进展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11月15日经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5,000,000元，不超过10,000,000元；回购价格不超过7.20元/股；根据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694,445股，根据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388,88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62%-3.24%（实际回购以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为准，不受此回购股份数量的限制，但不超过总股本的10%）；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

截至2023年5月5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3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本次回购股份最低成交价为3.15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4.3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065,96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50.66%。

二、本次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具体说明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积极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期间公司股价出现较大波动，同时为保证公司有充足的现金流，保持公司平稳发展，经审慎考虑，公司放缓了回购的节奏。截至 2023 年 5 月 5 日已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 5,065,96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50.66%。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即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止。除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延长后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授权的相关规定“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延长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情形适用前述规定，因此，本次审议议案属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仅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泉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泉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